



2023 年度 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12009

单位名称：保定市公安局巡警特警支队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维护警区街面上的治安秩序，预防和制止不法行为及犯罪行为；制止突发性暴力案件，参与处置非法集会、游行、示威活动；参与处理治安和自然灾害事故，维护现场秩序，抢救人员和财物；劝解、制止在公共场所发生的民间纠纷；救助突然受伤、患病、遇险等危难无援状态的人员，协助交警维护交通秩序。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单位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保定市公安局巡警特警支队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保定市公安局巡警特警支队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836.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5,496.01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00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33.7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43.6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66.4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6,836.31	本年支出合计	58	6,439.7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90.1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886.77
	30			61	
总计	31	7,326.50	总计	62	7,326.5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保定市公安局巡警特警支队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836.31	5,836.31					1,000.00
204	公共安全 支出	5,893.17	4,893.17					1,000.00
20402	公安	5,893.17	4,893.17					1,000.00
2040201	行政运行	3,371.28	3,371.28					
20402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1,472.28	1,472.28					
2040220	执法办案	1,049.61	49.61					1,000.00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433.72	433.72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433.72	433.72					
2080501	行政单位 离退休	17.64	17.64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416.08	416.08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243.60	243.60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243.60	243.60					
2101101	行政单位 医疗	136.29	136.29					
2101103	公务员医 疗补助	107.31	107.31					
221	住房保障	265.82	265.82					

	支出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5.82	265.8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5.82	265.8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保定市公安局巡警特警支队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439.73	4,339.49	2,100.24			
204	公共安全 支出	5,496.01	3,395.77	2,100.24			
20402	公安	5,496.01	3,395.77	2,100.24			
2040201	行政运行	3,395.77	3,395.77				
20402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1,927.31		1,927.31			
2040220	执法办案	172.93		172.93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433.72	433.72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433.72	433.72				
2080501	行政单位 离退休	17.64	17.64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416.08	416.08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243.60	243.60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243.60	243.60				
2101101	行政单位 医疗	136.29	136.29				
2101103	公务员医 疗补助	107.31	107.31				
221	住房保障 支出	266.40	266.40				
22102	住房改革	266.40	266.40				

	支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6.40	266.4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保定市公安局巡警特警支队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1	5,836.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 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拨 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372.69	5,372.69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 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40	433.72	433.7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43.60	243.6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 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 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 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 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66.40	266.4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 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	53				

			营预算支出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836.31	本年支出合计	59	6,316.41	6,316.4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490.1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0.09	10.09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490.1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6,326.50	总计	64	6,326.50	6,326.5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保定市公安局巡警特警支队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6,316.41	4,339.49	1,976.9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372.69	3,395.77	1,976.92
20402	公安	5,372.69	3,395.77	1,976.92
2040201	行政运行	3,395.77	3,395.77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27.31		1,927.31
2040220	执法办案	49.61		49.6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3.72	433.7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3.72	433.7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64	17.6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6.08	416.0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3.60	243.6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3.60	243.6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6.29	136.2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7.31	107.3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6.40	266.4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6.40	266.4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6.40	266.4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保定市公安局巡警特警支队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13.7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98.7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073.08	30201	办公费	19.9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350.88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452.98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8.22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1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6.2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16.08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9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03.8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6.29	30208	取暖费	17.52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7.31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69	30211	差旅费	25.34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66.4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9.3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85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8.61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115.82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0.19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26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4.33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0.23	30229	福利费	22.47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5.2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44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832.56	公用经费合计					506.9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保定市公安局巡警特警支队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保定市公安局巡警特警

支队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保定市公安局巡警特警支队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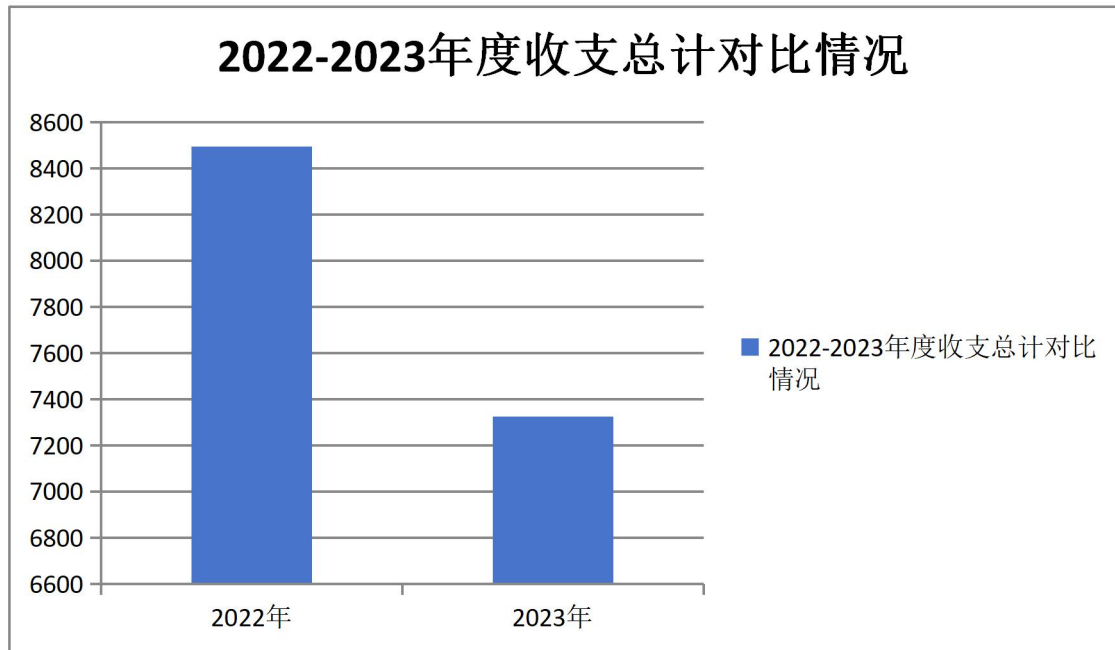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7,326.5 万元。与 2022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1167.56 万元，下降 13.8%，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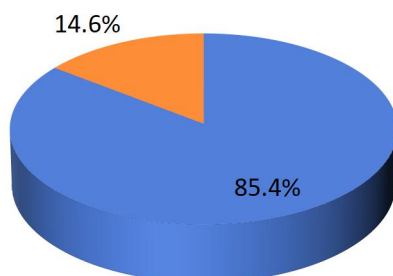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6,836.3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836.31万元，占85.4%；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0%；事业收入0万元，占0.0%；经营收入0万元，占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0%；其他收入1,000万元，占14.6%。

收入决算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 ■ 其他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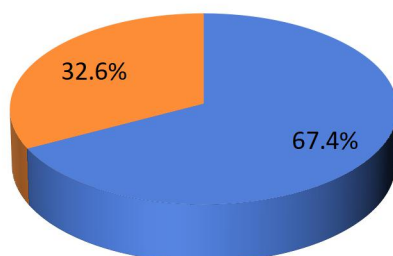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6,439.7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339.49万元，占67.4%；项目支出2,100.24万元，占32.6%；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0%；经营支出0万元，占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0%。

支出决算情况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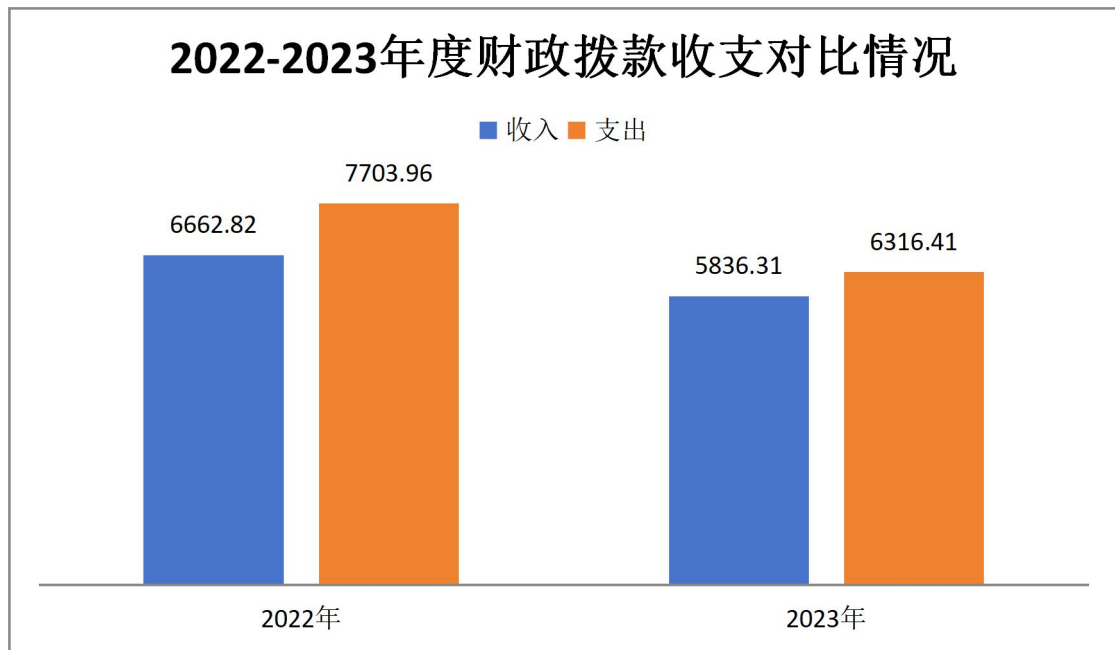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2022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5,836.31 万元,比上年减少 826.51 万元,降低 12.4%, 主要是项目资金减少; 本年支出 6,316.41 万元,比上年减少 1387.55 万元,降低 18.0%, 主要是项目资金减少, 单位厉行节约, 严格把控开支。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5,836.31万元,比上年减少826.51万元,降低12.4%, 主要是项目资金减少; 本年支出 6,316.41万元, 比上年减少1387.55万元, 降低18.0%, 主要是项目资金减少, 单位厉行节约, 严格把控开支。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 与上年度持平, 主要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本年支出 0万元, 与上年度持平, 主要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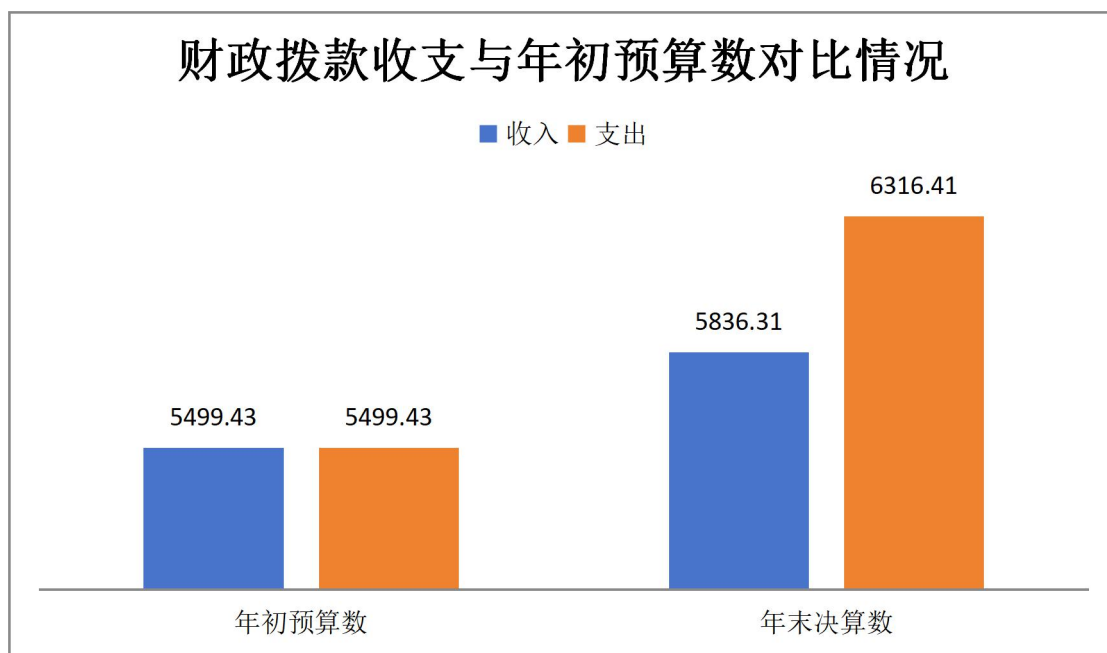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 与上年度持平, 主要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本年支出0

万元，与上年度持平，主要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5,836.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1%，比年初预算增加336.88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和留置保障支队项目经费增加；本年支出6,316.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4.9%，比年初预算增加816.98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和留置保障支队项目经费增加，上年结转收入的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5,836.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1%，比年初预算增加336.88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和留置保障支队项目经费增加；本年支出6,316.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4.9%，比年初预算增加816.98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和留置保障支队项目经费增加，上年结转收入的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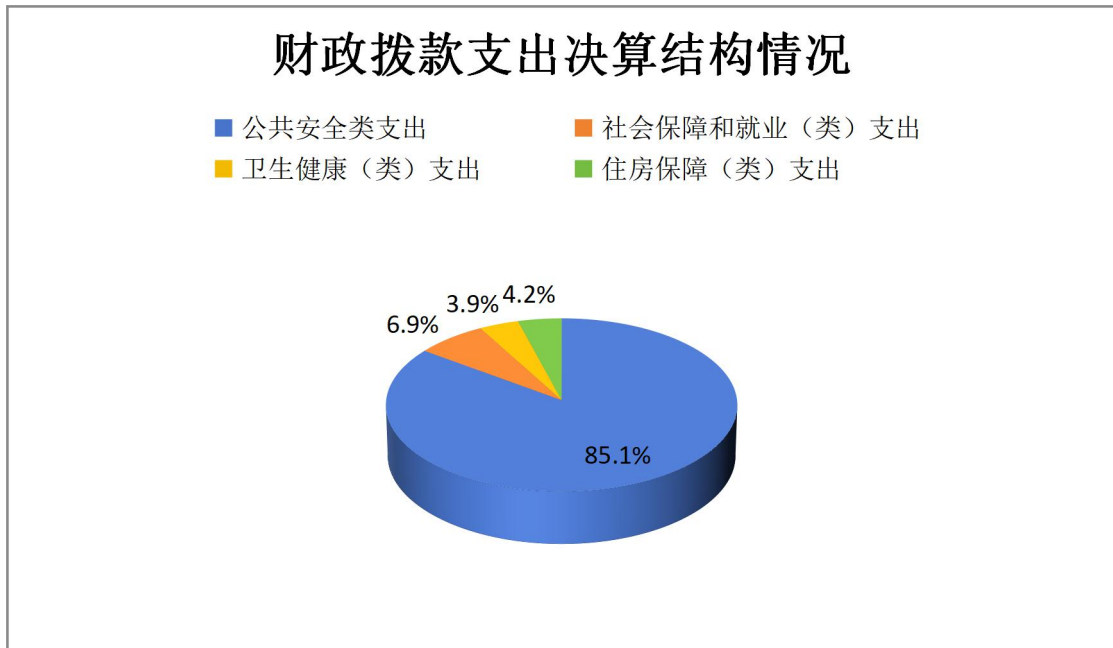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本年支出0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本年支出0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6,316.4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5,372.69 万元，占 85.1%，主要用于行政运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33.72 万元，占 6.9%；卫生健康（类）支出 243.6 万元，占 3.9%；住房保障（类）支出 266.4 万元，占 4.2%。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339.4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832.5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退休费、奖励金。

公用经费 506.9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预算持平，与 2022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是未发生“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与预算持平，与 2022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

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与预算持平，与 2022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 2022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本单位 2023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 2022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3.公务接待费。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与预算持平，与 2022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主要是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06.93 万元，较 2022 年度增加 81.5 万元，增长 19.2%。主要原因是差旅费和专用材料费增加。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

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6 辆，与上年度持平，主要是未购置车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3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125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组织对 2023 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0%。组织对 2023 年度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0%。

组织对“留置支队 2023 年看护辅警绩效等相关经费”“巡特警支队 2023 年警务站运行维护费”“巡特警支队 2023 年训练经费”等 3 个项目开展了单位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5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

(二) 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单位决算公开中反映留置支队 2023 年看护辅警绩效等相关经费、巡特警支队 2023 年训练经费等 2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留置支队 2023 年看护辅警绩效等相关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留置支队 2023 年看护辅警绩效等相关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100 万元, 执行数为 1099.9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是保障留置保障支队警务辅助人员的各项福利待遇, 使警务辅助人员能够顺利完成本职工作; 二是保障留置保障支队警务辅助人员的工资及各项保险金的交纳。通过项目实施, 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项目执行过程中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留置支队2023年看护辅警绩效等相关经费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12009-保定市公安局巡警特警支队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100.000000	到位数		1100.000000	执行数		1099.936482	99.99		
	其中:财政资金	110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10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99.936482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留置保障支队警务辅助人员的各项福利待遇,使警务辅助人员能够顺利完成				完成				100.00		
	保障留置保障支队警务辅助人员的工资及各项保险金的交纳				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看护留置对象数	当年协助市纪委监委看护	15.00	≥	80	百分比	90	完成	15
		质量指标	安全事故率	协助市纪委监委看护留置	15.00	<	1	百分比	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人员经费按时发放率	按时发放的月数/实际发	15.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5
		成本指标	辅警人员工资成本	辅警人员年均工资	15.00	≥	6	万元	6.39	完成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辅警人员年度考核合格	辅警人员年度考核合格	30.00	≥	95	百分比	99	完成	3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张冲			联系电话:	15931200269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2) 巡特警支队 2023 年训练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巡特警支队 2023 年训练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4 万元，执行数为 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国务院、财政部、人社部、公安部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安特警训练大纲》的要求，结合公安巡警特警警种特点，进行高强度训练，确保通过严格训练提升公安 特警队伍建设水平，打造具有较强威慑力和战斗力的精锐警队，维护保定地区治安稳定，进一步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整体战斗力得到有效提升。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项目执行过程中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巡特警支队2023年训练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12009-保定市公安局巡警特警支队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4.000000	到位数		54.000000	执行数		54.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54.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4.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4.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有力支撑公安工作和队伍建设科学发展				已完成年度计划				100.00		
	公安队伍正规化、职业化水平不断提高,整体战斗力得到有效提升				已完成年度计划				100.00		
四、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训练人员数(名)	训练人员数(名)	20.00	≥	350	人	385	完成	20
		质量指标	优良率	训练人员达标占参训人员	20.00	≥	95	百分比	96	完成	20
		时效指标	训练按期完成率	训练按期完成率	20.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20
		成本指标	训练经费控制数	训练经费控制数	10.00	=	54	万元	54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训练任务完成率	完成的训练任务数量占公	20.00	≥	95	百分比	100	完成	2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李卜			联系电话:	6773620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三）单位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本年度没有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